

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教务处

教务通[2025]50 号

关于做好 2025 届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了做好 2025 届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各学院依据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湘外经院教字〔2022〕61 号），以不超过各专业总人数 1.2%（四舍五入取整，不足 1 人的专业按 1 人）的比例推荐符合条件的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（见附件 1）。

（1）专业间不能互相占用名额；某一专业如没有符合要求的论文（设计），可不推荐。

（2）所推荐论文（设计）的学术诚信检测相似比须符合学校要求（不超过 20%）。

（3）成绩被评为优秀的应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在学校分配的限额指标内，经学院推荐方可参加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。

2. 学校将组织专家对各学院所推荐的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审核确认，专家组对各学院上报结果无异议的直接确认为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3. 各学院于 5 月 30 日前将如下材料提交实践教学科：

（1）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汇总表（见附件 2 内）；

（2）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（见附件 2 内）；

（3）推优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原件及过程材料（含学术诚信检测报告）；

（4）推优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4000 字左右的论文压缩稿（请指导教师严格按照“优秀论文(设计)压缩文稿参考格式（见附件 2 内）”审核压缩稿质量）；

其中第（1）、（4）项交纸质版和电子文档各一份，第（2）项交纸质版，第（3）材料入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档案袋。联系人：徐中球，联系电话：88127480，邮箱：swshijianjiaoxue@163.com。

附件：1. 2025 届本科生校级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各专业推优名额
2.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办法（修订）

教 务 处

2025 年 5 月 20 日